

彰化縣田中鎮東和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結果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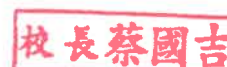
承辦人：



教務(導)主任：



校長：



彰化縣田中鎮東和國民小學 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結果表(一年級)

評鑑人員：課發會審查

填表人：蕭佩宜

日期：115年 5月 25 日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整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	配合學生需求和能力，重視個別差異和社區特色，規劃適當節數。
		2. 內容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	包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規劃及實施課程。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部定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融入學校主題宣導和各領域學習內容。
		3. 邏輯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	規劃校定課程，連結及融和學校教育和社區文化。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	因應少子化和社區農業，設計課程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和教師學年間相互討論設計課程並經課發會通過。
	領	5.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					✓	教學規劃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域 / 科目 課程	素養 導向	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由做中學，帶領學生發現問題和解決問題。 內含課綱及本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 同一學習階段內符合課程組織原則。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能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有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7. 邏輯 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彈性學習課程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有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提供學生練習、體驗……等，增進學生能力，學習經驗能夠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					✓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

			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教師積極參各項教學研討
		14. 家長溝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	有上傳學校網路首頁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各教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舉辦相關講座、競賽、活動及表演
	各課程實施情形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教師採用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適性化。根據課綱和課程規劃評量並進行學習輔導或調整

		18. 評量 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根據課綱和課程規劃評量並進行學習輔導或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開會討論並改進課程和計畫
課程 效果	領域 / 科目 課程	19. 素養 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達成核心素養和精熟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 發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學習持續發展
	彈性 學習 課程	21. 目標 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學習符合預期目標和積極正向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培養出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 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課程 總體 架構	23. 教育 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	課程設計上能有系統地引導學生建構知識，循序漸進地達成學習目標，培養學生解決問題的能力，並能跟生活經驗結合，讓知識更貼近生活。教師藉由課程設計，提高教學效率，做好時間分配，規劃教學藍圖。教學內容配合學生先備知識、經驗，以及多元的學習內容，讓學生能沉浸在學習的樂趣中，達到學習目標，尤其是藉著實作，讓學生動手用腦，增加思考能力，產生邏輯，讓學生參與度高，並展現自我。因著學生個別差異，教師要隨時調整教學步調，做重點式的重複教學，澄清觀念。並藉由多方練習，讓學生能夠聚焦於學習內容。
---------------------------------	---

彰化縣田中鎮東和國民小學 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結果表(二年級)

評鑑人員：課發會審查

填表人：陳婉琪

日期：115 年 5 月 22 日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整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	學校願景實際依各項資源及條件而擬定，能呼應課綱的精神。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	學習節數符合課綱的規範，並且適合學生學習需要。
		2. 內容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	課程計畫內容、資料及附件皆符合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各項節數規劃皆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3. 邏輯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	各課程願景、特色及主軸，均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	課程發展皆依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重要參照資料。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規劃符合程序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領域 / 科目課程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規劃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時，已完整納入課綱中的學習重點。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各項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能提供學生適性學習。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	課程計畫中應包含的項目皆符合課綱及縣府規定。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各課程設計符合順序、繼續與統整的組織原則。
		7. 邏輯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能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	按相關規定辦理。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能蒐集、參考及評估各領域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由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共同討論、規劃與設計，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彈性學習課程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彈性學習課程之主題內容，符合學生學習需要與身心發展層次。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學生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皆符合主管機關規定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規畫以食農教育為主題的探索式主題活動，培養學生的探索力；同時創作相關藝品，培養學生的創造力。此均為呼應學校活力優質和多元展能的課程願景。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依課程目標規畫學習活動，且能按學習活動內容採用多元且適當的評量方式。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蒐集且參考各項重要資料。
		12. 發展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與設計過程，具有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專業參與性。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皆因應各課程作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透過專業研習，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對課程綱要內容已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教師透過各年級會議及社群研討，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	學校網路首頁可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課程計畫。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依規定程序選用審定本教材，自編教材亦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已規劃妥善實施場地與設備。
		16. 學習促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安排時程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各課程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教師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實施情形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教師能因應各條件而採用相應之多元教學策略。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教師能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教師能進行專業對談，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實施方式。
課程效果	領域 / 科目課程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學生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教師能將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導向具有教育性的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發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學習結果表現能呈現持續進展的現象。
	彈性學習課程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預期的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學生展現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皆具之教育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各類彈性學習之學習成就表現均呈現持續進展的現象。
	課程總體	23. 教育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學生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架構								
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			配合課程目標設計多元的學習活動，逐步引導學生建構知識。在多樣化的學習任務中，藉著實作讓學生手腦並用，能有效提升學生學習的興趣進而達成學習目標。而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不一、學習成效差異大等因素，教師於教學過程中，宜採用多元的教學策略，適時調整教學。						

彰化縣田中鎮東和國民小學 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結果表(三年級)

評鑑人員：課發會審查

填表人：許雅婷

日期：115 年 5 月 20 日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整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	學校4大願景符合自發互動共好理念。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	節數規劃皆符合課綱規定
		2. 內容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	皆符合課綱及縣府之各項規定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節數規劃皆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領域課程中有融入性別平等及環境教育等議題。
		3. 邏輯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	規劃討論時已納入學校願景和社區特色。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	有進行學校SWot分析並作為參照資料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設計已審議通過
	領	5.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					✓	皆符合素養內容

	域 / 科目 課程	素養 導向	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教學設計適合學生能力並有練習機會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6. 內容 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	課程內容皆符合課綱和規定計畫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課程內容符合課程組織原則 課程安排彼此呼應且具關連
		7. 邏輯 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	課程內容彼此具密切關聯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內容皆經課發會審議通過。
		彈性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課程設計時已考量到各年級學童的差異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					✓	課程設計多以任務為導向，並設計有相關

	課程		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的學習單或成果展示協助學生於體驗後進行脈絡化整理。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皆符合課程計畫之項目規定。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皆符合規定。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課程設計以低中高年段區分，統整和繼續性部分稍弱。
		11. 邏輯 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皆能呼應學校願景和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皆有互相搭配。
		12. 發展 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設計時皆有進行相關資料的蒐集、研閱和討論。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皆有開會討論決議。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已盡力做到，但仍存在不可抗因素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同仁皆了解課綱內容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校內經常舉辦課程之專業研討課程
		14. 家長溝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	學校網頁上可連結課程計畫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教材使用皆符合規定和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學校有諸多特色教室及戶外場地
		16. 學習促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每周皆有安排朗讀及護照認證活動
	各課程實施情形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教師能依課程計畫完成教學活動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教師能依課程特性或學生需要調整策略或場地

		18. 評量 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針對落後學生能及時給予協助或運用小組互助學習 每學期皆有安排課程討論會議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課程 效果	領域 / 科目 課程	19. 素養 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大部分學生皆能精熟學習重點。 實作課程時的合作規範也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各年級學生的學習狀況皆有持續進展現象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20. 持續 發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彈性 學習 課程	21. 目標 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學生皆能完成預期的學習目標 學生的學習表現有越來越好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22. 持續 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課程 總體 架構	23. 教育 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大部分學生的學習皆達到學習目標

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	*師資人力安排已盡力做到最好，但面對不可抗的因素，只能互相補位，讓課程順利進行。 *學校有諸多特色教室和充足的戶外場地供課程使用。 *彈性學習的成果皆能彙整於學校自編的[多元學習認證手冊]，不僅可供展示，也可展現學生的學習歷程。如果可以從1年級彙整到6年級，學習歷程會更完整。 *課程設計多以任務為導向，能提升學生參與度和成就感。
---------------------------------	---

彰化縣田中鎮東和國民小學 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結果表(四年級)

評鑑人員：課發會審查

填表人：鄭卉真

日期：115 年 5 月 21 日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整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V	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V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適合學生學習需要。
		2. 內容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V	內容結構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V	各年級各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皆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V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融入學校宣導和各領域學習內容。
		3. 邏輯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V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V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V	課程規劃及發展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領	5.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					V	教學單元及教學重點之規劃，完整納入課

	域 / 科目 課程	素養 導向	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V	各單元之教學設計，皆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 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V	課程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V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 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V	各領域課程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V	主題內容具統整精神，符合規定。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V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皆依規定蒐集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V	課程皆已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
		彈性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V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皆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					V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

課程		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V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皆符合主管機關規定。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V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皆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V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皆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 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V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皆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V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皆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 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V	規劃與設計過程有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V	規劃與設計過程皆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V	校內師資可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V	校內教師皆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V	校內經常舉行各領域增能研習。
		14. 家長溝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V	學校課程計畫通過後已上傳至校網。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V	教材皆已依規定程序選用。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V	課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V	學校規劃各種活動及措施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
	各課程實施情形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V	教師皆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V	教師能依各學生學習特質進行差異化教學。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V	能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V	教師能依實際教學情況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 / 科目課程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V	各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V	各領域/科目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發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V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彈性學習課程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V	學生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V	學生能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展現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V	學生能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課程總體架構	23. 教育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V	學生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	優點:課程設計符合課綱、學校願景等，符合學生生活經驗，並能依學生學習成就依序進展。 本課程評鑑結果將作為教師教學改進之參考依據，並納入課程規劃調整方向。評鑑數據亦提供院系作為課程審查及資源配置之參考，以持續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
---------------------------------	---

彰化縣田中鎮東和國民小學 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結果表(五年級)

評鑑人員：課發會審查

填表人：蕭雅如

日期：115 年 5 月 20 日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設計	課程 整體 架構	1. 教育 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	能呼應課綱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	節數規劃適合學生學習需要
		2. 內容 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	含課綱及規定之必備項目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適切規劃相關議題
		3. 邏輯 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	課程能與學校發展相互連結
		4. 發展 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	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領域 /	5. 素養 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教學能完整納入課綱中

	科目課程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	含課綱及規定之必備項目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各教學內容符合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	教學主題彼此呼應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	主題內容具統整精神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能參考評估課程設計所需資料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經共同討論審議通過
	彈性學習課程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課程內容符合學生學習需要及發展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					■	課程內容提供學生體驗、思考及發表機會

			課程目標。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學習課程計畫，符合主管機關規定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符合課綱規定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 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課程呼應學校願景和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各單元相互呼應且符合邏輯
		12. 發展 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有蒐集並參考相關資料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 實	各 課 程	13. 師 資 專 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師資妥適安排

施	實施準備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熟知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	學校課程計畫能供查詢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實施場地與設備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採用相應多元教學 根據評量結果進行教學調整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適時改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 / 科目課程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學生能達成核心素養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結果具正向價值
		20. 持續發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學生表現具持續進展現象
	彈性學習課程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學生表現符合預期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具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具持續進展現象
	課程總體架構	23. 教育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	整體評鑑結果顯示，本校課程設計、實施與成效等各面向指標多數達「符合」以上水準。課程整體架構能呼應課綱基本理念與學校課程願景，內容結構完整，並依規定納入各項必備項目。素養導向課程設計能有效連結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提供學生多元學習、體驗與探究機會，展現課程統整性與邏輯關聯性。彈性學習課程規劃亦符合課程組織原則與學生學習需求，具備持續性與系統性。 學生於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大致符合課程預期目標，並展現穩定且持續進展之學習表現。
---------------------------------	---

彰化縣田中鎮東和國民小學 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結果表(六年級)

評鑑人員：課發會審查

填表人：劉晏吟

日期：115年 5 月 21 日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整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	能呼應課綱。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	節數規劃適合學生學習需要
		2. 內容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
		3. 邏輯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課程能與學校發展相互連結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領	5.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					✓	教學能完整納入課綱中

	域 / 科目 課程	素養 導向	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6. 內容 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7. 邏輯 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彈性學習課程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學習經驗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學習課程計畫符合主管機關規定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課程內容符合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符合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主題內容具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所需之重要資料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師資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	學校課程計畫能供查詢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實施場地與設備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
	各課程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活動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

實施情形	18. 評量回饋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採用相應多元教學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根據評量結果進行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適時改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 / 科目課程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達成教育階段核心素養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發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學習結果表現具持續進展
	彈性學習課程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結果表現符合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學習成就表現能持續進展
		22. 持續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學習成就表現能持續進展
	課程總體	23. 教育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能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架構							
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			能依照學生發展規劃課程，讓學生從實務中觀察學習，獲得生活中實用的知識。 透過製作各種美食，培養學生料理的經驗，並將過程紀錄化為文字。 學生從簡單料理到宴客料理，具持續進展之現象，並呼應學校”感恩”願景，辦桌感謝師長。					